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4HZAA1F0046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创新公司）于2019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和2023年2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石药创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石药创新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石药创新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石药创新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胜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韩琪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四日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和 2023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133 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0,000 股，发行价格 24.4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223,500,000.00 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71,271,300.00 元后，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将 1,152,228,700.00 元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再行扣除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及发行手续费合计 9,819,490.5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2,409,209.4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 110001 号”《验资报

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且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石药集团恩必普药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5 号）批复，公司本次新增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本次新增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486,146 股，发行价格 15.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8.48 元，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费用 11,200,000.00 元后，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将 488,799,998.48 元划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再行扣除律师费用、印花税、审计验资费上市登记费等发行费用合计 604,582.9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88,195,415.5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出具《验资报告》（报告号：XYZH/2023HZAA1B0061）。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且公司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	序号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存放方式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中山东路支行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04007880130 0000359	283,701,171.12	活期存储

募集资金	序号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存放方式
	2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裕祥支行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30896728	88,196.12	活期存储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	45010078801200001306	7,165,453.70	活期存储
	4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裕祥支行	石药集团泰州果维康保健品有限公司	631651791	34,409.56	活期存储
合计					290,989,230.50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010078801200003485	60,273,517.63	活期存储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石药集团圣雪葡萄糖有限责任公司	45010078801100003503	370,924.95	活期存储
合计					60,644,442.58	
总计					351,633,673.08	-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共计 45,387.00 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石药创新 制药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石家庄 裕祥支行	单位定期（通 知）存款	定期 存款	45,387.00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59,566,620.46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4,200,754.71 元，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9)第[E00168]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9,566,620.46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4,200,754.71 元。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

意见，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180,313,623.44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29,703.92 元，置换金额合计为 180,343,327.36 元。本次置换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3HZAA1F003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80,313,623.44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29,703.92 元。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5,387.00 万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现已结项，公司将结余资金 4,483.04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

业化项目”，公司在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1）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此外，因工程建设周期较长等因素存在部分尚未支付的工程尾款，公司后期将以自有资金支付。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经过审慎研究，对该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483.04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与未来业务规划，为整合保健食品生产资源、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对现有维生素类保健产品的生产基地进行整合，“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的投资主体河北中诺果维康保健品有限公司已停产搬迁，维生素类保健产品将全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石药集团中诺药业（泰州）有限公司生产。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终止“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在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 4,483.04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用于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0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关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展及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3。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石药集团恩必普药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5 号），同意公司向石药集团恩必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必普药业”）发行 72,926,16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2022 年 11 月 1 日，石药集团圣雪葡萄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药圣雪”）已办理完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了石家庄市栾城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登记通知书》（（栾）登字〔2022〕第 7547 号），石药圣雪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6-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资产总额	95,936.13	88,833.37	67,467.50	51,543.27
负债总额	18,054.82	16,589.01	24,672.96	17,81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81.31	72,244.36	42,794.54	33,729.14

注：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营业收入	25,872.84	58,329.40	52,583.63	41,771.17
利润总额	6,011.33	11,047.17	10,551.84	9,089.32
净利润	5,231.95	9,499.82	9,065.39	7,615.71

注：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恩必普药业承诺，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石药圣雪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100 万元、9,100 万元和 10,2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业绩承诺与实现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	差异额	完成率（%）
2022 年度	8,100.00	9,008.82	908.82	111.22
2023 年度	9,100.00	9,348.72	248.72	102.73

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对照

公司此前披露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8,483.38 万元，本报告披露的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4,923.12 万元，差异金额为 3,560.26 万元。该差异为“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2019 年度之投入，鉴于公司已于 2020 年终止“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

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因此，本报告将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剔除“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2019 年度之投入。除上述差异外，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情况一致。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4 日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4,240.9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2,114.28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2,114.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493.99			2019 年度：			4,923.13	
						2020 年度：			31,641.39	
						2021 年度：			4,809.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81%			2022 年度：			2,917.46	
						2023 年度：			3,932.03	
						2024 年 1-6 月：			3,891.2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保健食品和特医 食品生产项目	保健食品和特医 食品生产项目	42,318.50	42,318.50	18,269.18	42,318.50	42,318.50	18,269.18	-24,049.32	未完工

2	保健品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保健品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30,832.67	30,832.67	134.44	30,832.67	30,832.67	134.44	-30,698.23	未完工
3	营销体系建设项 目	营销体系建设项 目	18,159.71	18,159.71	10,159.96	18,159.71	18,159.71	10,159.96	-7,999.75	未完工
4	新建保健品软胶 囊产业化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16,500.04	17,010.95	17,010.95	16,500.04	17,010.95	17,010.95	-	已终止
5	咖啡因系列产品 节能减排技术升 级改造项目	咖啡因系列产品 节能减排技术升 级改造项目	6,430.00	6,430.00	2,056.71	6,430.00	6,430.00	2,056.71	-4,373.29	2020 年 8 月

注 1：“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业化项目”已终止，再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已结项，该项目前期以未置换自有资金投入 1,471.03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 2,056.71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483.0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819.5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138.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138.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3 年度：			42,732.92	
						2024 年 1-6 月：			405.6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序 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阿卡波糖绿色工 厂升级技术改造 项目	阿卡波糖绿色工 厂升级技术改造 项目	26,000.00	26,000.00	20,319.03	26,000.00	26,000.00	20,319.03	-5,680.97	2022 年 10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2,819.54	22,819.54	22,819.54	22,819.54	22,819.54	22,819.54	0.00	不适用

注：“阿卡波糖绿色工厂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尚未投入资金系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等。

附表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6 月		
1	保健食品和特医食品 生产项目	注 1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保健品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新建保健品软胶囊产 业化项目（注 4）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咖啡因系列产品节能 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 目（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阿卡波糖绿色工厂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注 6	注 7	不适用	3,656.02	6,018.94	1,001.16	10,676.13	注 8
---	------------------	-----	-----	-----	----------	----------	----------	-----------	-----

- 注 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该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注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该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期。该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产生直接效益。
- 注 3：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该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期。该募投项目主要为营销体系建设，不适用产能利用率，不产生直接效益。
- 注 4：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将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后，连同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7,010.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情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注 5：该项目系在原生产线进行节能减排技术改造，不适用产能利用率，该项目主要为环保投入，不产生直接效益。
- 注 6：“阿卡波糖绿色工厂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开始试投产运营，于 2022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根据市场情况逐步释放产能，截至 2024 年 6 月末的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79.38%。
- 注 7：“阿卡波糖绿色工厂升级技术改造项目”2022 年-2024 年的预计效益分别为 2,539.19 万元、5,924.78 万元和 7,617.58 万元，2025 年及以后的预计效益为 8,463.98 万元。
- 注 8：“阿卡波糖绿色工厂升级技术改造项目”除 2024 年 1-6 月半年度不适用与预计效益进行比较外，其他年度（2022 年和 2023 年）均已实现预计效益。